附件1：

**常州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学生实验安全承诺书**

我郑重承诺在实验实践期间严格遵守以下规定，严守纪律，若出现因个人不遵守规定、不遵守指导教师的规定等个人主观原因所造成的意外事故和伤害，由本人负责，特此保证。

一、严格遵守学校关于在校学生实验实践和《常州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实验室实践教学活动的有关规定》中的内容，认真服从指导老师的实践安排和实验员的管理。

二、加强自我保护、自我防范意识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”的思想，不从事与实验无关的活动，认真完成实验规定的各项实践任务。

三、在进入实验室实践活动前，完成《实验室安全培训与能力自测考试》、参加实验室安全操作实操培训、认真学习学校关于实验实践环节的相关规定和各种工具、设备的规范使用。

四、每种设备使用前认真阅读安全操作规程，严格执行正常操作流程，如设备发生故障，第一时间向专业指导老师和实验员汇报，并在《实践教学记录簿》做好登记说明。实验室的各种工具、设备不得擅自拆卸、维修、挪动，与本人实验无关的设备不可随意开启。

五、严禁在实验室内喧哗、嬉闹，不得将与实验无关的物品带入教室（如食品、危化品等材料）。实验室及教学楼内禁止喷漆。不得随意带他人进入，未经许可，学院外人士不得参与实验。

六、如遇人身安全突发事件在第一时间与专业指导老师和实验员联系。

七、任何人不得无故将实验室物品带走，如有特殊情况，应以书面形式报告实验中心主任及学院分管领导，批准后方可办理借用手续。工具使用后应放回原处，切忌随意摆放。个人物品下课后随身带走，若因使用者未带走而造成的物品丢失和损坏，实验室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八、废弃物及时放入垃圾桶，每次课程结束后要及时清空垃圾桶。值日生对室内外进行全面清扫、擦拭、规整实验室（包括操作台、设备、桌面、地面等）、使用吹尘枪清理设备内的木屑灰尘、断电、锁好门窗，任课教师查验后离开。

九、实验室非上课时间不对外开放，如遇特殊情况，需办理《实验室临时使用申请表》，请将申请表递交专业指导教师、实验中心主任、学院实验室分管领导审批。使用过程中指导教师必须在场。

十、美术与设计学院实验室承载了实践类课程、课外设计竞赛、毕业设计创作等实践任务，希望广大师生爱护实验室的各类资产及环境，做好各方面的卫生安全工作。加强人身安全意识，遵守教学纪律，严格按照学校教学管理规定。使其在辅助我们学习的过程中更好的发挥作用。

十一、其他未尽事宜,遵照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安全教育及管理暂行规定》、《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单位（公章）：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 年 月 日